2023年度急救体系建设

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江苏省院前医疗急救条例》《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条例》《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站（点）布局规划》有关要求，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我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与发展，使用对象为市急救中心及按规定要求设置的各急救站（点），主要用于购置急救车辆、车载医疗设备、急救通讯设备、信息化建设、政府购买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等与院前医疗急救建设相关的项目支出。

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急救中心共同管理，各司其职。市财政局会同市卫健委负责对市级专项资金进行分配；审核与下达市级专项资金用款计划和资金拨付；会同市卫健委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监管、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市卫健委负责对专项资金的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监督与考核。市急救中心负责根据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和发展的实际情况，及对各急救站点的日常考核情况，提出专项资金的使用分配方案报市卫健委审核、批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

（二）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3年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用于购置救护车及急救装备、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资金预算为3100万元，来源于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支出管理规范，资金使用方向合规，支出范围与预算范围及计划范围一致。

2、资金执行情况

2023年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10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使用3048.02万元，结余51.98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8.32%，结余资金均于年底上缴财政。

3、资金项目开展情况

2023年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使用为救护车购置736万元、急救装备购置55.78万元、急救信息化建设295.75万元、政府购买服务1760万元、疫情防控急救转运成本101.74万元、机场国际专班闭环管理成本98.75万元。

（1）救护车购置

救护车购置经费78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20辆监护型救护车，使急救车辆数量逐步达到建设标准和按照相关规划要求新建的站点使用。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救护车招标、验收和支付等工作，中标金额为736万元，结余44万元。

（2）急救装备购置

急救装备购置经费63万元，资金使用55.78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急救票据打印机、急救记录仪、急救调度应答终端、急救药箱及急救工作服，对急救分站设备进行调配补充和更新，为新建急救站（点）提供基础保障。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全部急救装备的招标、验收和支付工作。采购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万元）** | **付款情况** | **使用情况** |
| 1 | 急救票据打印机 | 2.2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2 | 急救记录仪 | 11.38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3 | 急救调度应答终端 | 9.9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4 | 急救药箱 | 18.25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5 | 统一急救服装 | 14.05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 合 计 | 55.78 |  |  |

（3）急救信息化建设

为完善和提高院前急救信息化基础设施服务能力，急救信息化建设经费296万元，资金使用295.75万元，主要用于院前医疗急救体系信息安全升级建设。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信息化建设的招标、验收和付款等工作。采购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金额**  **（万元）** | **付款情况** | **使用情况** |
| 1 | 调度交换机灾备升级项目 | 94.53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2 | 网络核心交换机升级项目 | 21.6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3 | 数据动态脱敏一体化系统项目 | 27.5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4 | 告警编排和管理系统项目 | 39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5 | 国产虚拟化平台建设和升级项目 | 98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6 | 项目可研及监理  服务 | 15.12 | 付款完结 | 投入使用 |
|  | 合 计 | 295.75 |  |  |

（4）政府购买服务

为加强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提升院前医疗急救整体水平，充分利用政府财政资金，提高各急救网络医院的工作积极性，政府购买服务费1760万元用于各急救网络医院急救分站建设管理、急救车辆、设备维修等方面。

（5）疫情防控急救转运成本

我市院前医疗急救系统在确保日常急救工作安全高效运转的同时，承担全市新冠疫情相关病例转运的任务。急救网络医院的转运支出主要由其自行承担，且对转运的新冠疫情相关病例免收费用，导致急救网络医院急救转运成本无法收回。疫情防控急救转运成本101.74万元，用于补贴2022年1月-2022年12月参与新冠疫情防控急救转运工作的急救网络医院。

（6）机场国际专班闭环管理成本

根据《国际入境客运航班防疫保障“四个清单”（第二版）》文件精神，因国际入境客运航班常态化，中心采取临时关闭急救需求较小的区域急救站点的形式，轮流承担机场国际专班保障任务，参与人员统一纳入闭环管理。急救网络医院闭环管理时车辆及所耗物资成本及关闭站点的亏损由其自行承担。机场国际专班闭环管理成本98.75万元，用于补贴2022年参与机场国际专班保障任务并闭环管理的急救网络医院。

（三）绩效目标

绩效总目标：一是逐步增加急救车辆、急救装备、信息化设备等设施的投入，使急救车辆数量、所有急救车辆（值班车、备班车及应急保障车等）的急救装备、信息化设备等达到建设标准和规划要求。二是增加政府投入，逐步实现所有急救网络医院收支平衡，促进体系发展，提高院前急救医疗质量，满足市民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一是逐步优化急救装备配置，统一急救服装，整合现有资源，提高院前医疗急救水平；二是加强信息化建设，逐步提升急救信息化水平；三是提高急救网络医院的工作积极性，逐步减少其亏损。

二、评价结论

2023年急救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价得分99.95分，自评等级为“优”。

（一）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2023年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我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与发展，购置救护车、急救装备及急救工作服，政府购买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进一步提升院前急救服务能力水平。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设置了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5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

（二）项目执行评价分析

1、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使用合法合规。

2、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中救护车购置由市急救中心经市卫健委、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及市财政局批复同意后，根据固定资产采购要求追加配置计划并申请采购计划文号，委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招标完成救护车采购，所有救护车均已完成验收及付款程序。

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中急救信息化建设由市急救中心报市卫健委、市大数据局及市财政局批复同意后，根据固定资产采购要求追加配置计划并申请采购计划文号，委托第三方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采购，均已完成招标、验收和支付工作。

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中政府购买服务费分配原则依据急救网络医院年度考核评分标准，结合日常院前医疗急救工作情况，采取综合评分的方法，提出补助方案，报市卫健委及市财政局批准后对急救网络医院给予补助。政府购买服务费已发放到位。

3、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对2023年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支持的所有项目，均按照时间节点考核实施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争取发挥最大绩效作用。

（三）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本着厉行节约、专款专用的原则，截止2023年12月31日，2023年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100万元，实际支出3048.02万元，已使用3048.02万元，资金结余51.98万元，系年度执行中形成的政府采购结余，结余资金年底已上缴财政。

2、项目效率性分析

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中救护车购置、急救装备购置、急救信息化建设、政府购买服务、疫情防控急救转运、机场国际专班闭环管理等工作均于2023年全面完成。

急救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实施及效果跟踪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力度不断加大，较好地发挥了项目效益，保质保量完成了目标任务。

3、项目效益性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达到100%。

三、项目成效

（一）提升院前医疗急救效能。2023年年共接听日常呼入急救电话68.03万个，日均呼入1864个，同比下降5.73%；急救出车共22.10万趟，日均出车606趟，同比增长10.60%，单日最高出救量达748趟；平均急救反应时间13分14秒，缩短24秒；第三方满意度9.70分，提高0.03分。共处置特殊事件492起，调派急救车组690车次，救治人员880人。完成省市两会、共青团江苏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江苏发展大会等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851次。开展各类急救科普活动和志愿服务35场，服务覆盖4000余人。南京市急救中心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22年南京市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三大光荣使命先进集体，25人获得市级荣誉。

（二）高标准新建急救站点。2023年新增3个省政府民生实事站点：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急救分站、玄武区锁金村急救分站、市急救中心大桥急救分站。新增急救站点的运行，进一步完善了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缩短了站点所在区域内平均急救反应时间，回车数和缓派数均有所下降，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三）优化升级急救装备配置。遵循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统一建设”和“统一管理”的标准，及时配发和更新急救站点急救装备和信息化装备，完善院前急救医疗体系车载医疗设备配备，提高院前急救工作效能。

（四）强化信息赋能院前急救。南京市急救中心2023年获批“南京市院前急救体系信息化系统及安全升级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估算796万元，建设项目分三年完成。主要内容包括国产虚拟化平台及计算存储节点扩容、“120”电话交换机灾备升级、网络核心交换机升级、核心数据库双活热备、车载医保支付平台建设、数据动态脱敏、核心业务数据安全运营管理系统升级等。目前已顺利完成2023年所有项目，提升了院前急救数据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安全性。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市急救中心预算预算执行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一方面是因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待提高，另一方面是因为项目实施过程中政府采购事项节约了部分财政资金，因此年末存在结余。

五、有关建议

市急救中心需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完善执行和跟踪管理制度，提高项目的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率；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提升精细化水平，加强绩效评价管理。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评价基本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价目的是通过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价，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和实事求是三项原则，主要采用综合评价法进行评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部分组成。此四部分指标进一步细分为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1个和三级指标18个。

（二）评价实施情况

本次自评价包括调研沟通、收集数据资料、确定指标体系、明确绩效评价方法、形成评价方案、现场考评、对照体系打分、撰写评价报告等八个步骤。

指标体系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产出、效益类指标合计达到70%。

通过对照指标体系组织考评，逐条分析打分并形成初步结论。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附件

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计划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 **未完成指标原因分析** |
|  |  |  |  |  |  | 100 | 99.95 |  |  |
| 1 | 决策(12) | 项目立项(4)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充分 | 达成 | 2 | 2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2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达成 | 2 | 2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3 | 绩效目标(4)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达成 | 2 | 2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4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达成 | 2 | 2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5 | 资金投入(4)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科学 | 达成 | 2 | 2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6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合理 | 达成 | 2 | 2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7 | 过程(18) | 资金管理(10) |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 3 | 3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  |
| 8 | 预算执行率 | 1 | 98.32% | 3 | 2.95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 一方面是因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待提高，另一方面是因为项目实施过程中政府采购事项节约了部分财政资金，因此年末存在结余。 |
| 9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达成 | 4 | 4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0 | 组织实施(8)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达成 | 2 | 2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1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有效 | 达成 | 6 | 6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2 | 产出指标（40） | 数量指标（8） | 政府购买服务数量 | 40个 | 43个 | 8 | 8 | 评价要点：政府购买服务数量应不少于40个。 评分规则：评价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 质量指标（24） | 急救服务能力建设 | 提升 | 达成 | 8 | 8 | 评价要点： ①3分钟出车率≥95%； ②平均急救反应时间≤14分钟； ③急救现场处置率=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 急救信息化建设 | 提升 | 达成 | 8 | 8 | 评价要点： ①是否提升院前急救信息化基础设施服务能力； ②是否完成院前医疗急救业务运营过程中需要的相关资源扩容的改造； ③是否保障急救关键业务的可靠性、稳定性、连续性和安全性；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3 | 急救装备建设 | 提升 | 达成 | 8 | 8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及时配发和更新急救站点急救装备； ②是否优化升级急救装备配置； ③是否提高院前急救工作效能；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4 | 时效指标（8） | 急救站点建设完成 | 及时 | 达成 | 8 | 8 | 评价要点： ①急救站点建设是否及时完成； ②急救站点建设是否全部完成；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5 | 效益指标（20） | 社会效益指标 | 院前医疗急救质量 | 提升 | 达成 | 10 | 10 | 评价要点：院前医疗急救质量是否提升，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对院前医疗急救的需求。 评分规则：评价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6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院前医疗急救质量控制体系 | 提升 | 达成 | 10 | 10 | 评价要点：①质控层级是否明确； ②质控标准是否细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
| 17 | 满意度指标（10） | 满意度指标 | 患者满意程度 | 90% | 97% | 10 | 10 | 评价要点：患者满意程度应不低于90%。 评分规则：评价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